

湘一师党字〔2022〕71号

湖南第一师范学院 2022 年工作总结

2022 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，也是学校大改革快发展的一年。学校党政班子团结带领全校师生员工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加强党对学校的全面领导，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和湖南“三高四新”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，始终将“学校发展快一点，师生福祉好一点”作为治校办学的出发点和落脚点。聚焦学校“一四”发展战略目标和“十四五”规划确定的重点任务，坚持解放思想，大力推进综合改革，奋力推进核心竞争力建设，着力改善办学条件和民生福祉，努力用班子“辛苦指数”提升学校“发展指数”和师生“幸福指数”，学校各项事业取得显著成效，呈现出以大改革推进快发展的生动局面。

一、强化理论武装，凝聚办学共识

（一）学习党的创新理论

认真学习。将学习党的创新理论作为常委会和中心组“第一议题”。全年开展集中学习 10 次、扩大学习 5 次，举办专题读书班 2 期、专题报告会 7 场，重点研读党的十九

届六中全会公报、二十大报告精神，深化对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、重要文章、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的学习。开设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》课，推动党的创新理论扎根师生头脑。**带头宣讲。**党委书记与班子成员带学领学促学、带头宣讲宣传、带头贯彻落实。党委书记作为省委宣讲团成员在衡阳市、省委党校、湖南日报等单位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。组织校领导参与的8支队伍深入基层开展宣讲242场次，推动学习全覆盖。**跟进阐释。**结合马克思主义理论重点学科建设，及时研究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、二十大报告精神，班子成员在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2篇，在《中国教育报》《湖南日报》发表理论文章3篇。增强了捍卫“两个确立”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。

（二）研究办学规律

始终把理论学习与学校改革发展紧密联系起来，认真分析校史校情，传承红色基因，培育红色师魂。认真学习党的二十大关于教育、科技和人才的重要精神，认真研究教育和产业发展的最新政策，并对湖南师范大学、衡阳师范学院、淮阴师范学院等省内外十余所师范院校进行了对比研究。牢牢把握新发展阶段、高等教育新形势、师范院校新趋势和省委新战略，全面准确把握高等教育规律、师范院校建设规律和人才培养规律，力求办学治校把握规律性、体现时代性、富有创造性。

（三）形成办学新理念

注重将学习成果转化为凝聚共识、创新发展的战略举措。

2022年3至4月，围绕新时代“建设什么样的一师”“如何建设好一师”的重要课题，组织在全体师生员工中开展了“新时代 新师范 新使命”办学思想大讨论，凝练包括学校目标定位、类型定位、办学层次定位、学科专业发展定位、人才培养定位和教风学风作风等在内的办学理念新表达，凝聚了办学共识。及时制定了《关于贯彻落实办学新理念 服务“强师计划”和“强省会战略”实施意见》，为学校融入新发展格局、创新办学思路提供了方向性指引，《湖南教育快讯》进行了专刊推介。

二、深化综合改革，推进高质量发展

（一）深化人才培养改革

大思政课改革不断深化。以“大思政”育“大先生”，以红校史育红色师魂，探索并构建以“大思政”为理念、以“红校史”为特色的育人新范式。总结凝练校本红色资源育人经验，学校申报的《“大思政”育“大先生”：红色师魂培育的“一师”实践》获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一等奖。《中国教育报》以《善用“大思政课” 铸就“红色师魂”》为题刊发我校育人经验。学校入选全国首批“大思政课”实践教学基地。“双优化、双贯穿”“两坚持、两拓展”扎实推进。“双优化、双贯穿”，推进人才培养方案落地，开设前沿课程42门，人才培养方案较之前减少总学时8337，其中，减少理论学时4792，减少实践学时3545。落实“两坚持、两拓展”，既培养“大先生”，又培养“大工匠”。紧密对接“强师计划”，坚持小学教师教育品牌优势，积极拓展面

向中学的物理学、心理学、汉语言文学等 8 个师范专业并首批招生。紧密对接“强省会战略”，拓展与数字湖南、人工智能等密切联系的理工类新专业，拓展工业智能、智能制造工程、微电子科学与工程、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等 4 个工科专业。课程“两性一度”建设全面展开。制定了《提升课程“两性一度”建设三年行动计划》，着力打造 200 门“金课”，切实提高课程的高阶性、创新性和挑战度。加强课程思政建设，立项建设《红色一师十讲》等校本红色金课 11 门，建成红色主题课程思政 30 门，编写《第一师范与中国共产党创建》等红色教材讲义 10 部。实验实训条件明显改善。投入 2000 余万元加强实验实训条件建设，新增电子实训中心和物理、化学实验室等平台，有力支撑了新增专业的实验实训条件，有效改善了其它专业的实验实训条件。招生就业和创新创业工作创佳绩。办学新理念产生良好社会反响，2022 年招生录取分数线大幅提升，历史类、物理类专业组最低投档线分别位列省内高校第 8 名、第 7 名，较 2021 年分别上升 3 个名次和 5 个名次，录取分数线进入大学类方阵。2022 届毕业生初次去向落实率 90.99%，位居同类高校前列。加强创新创业指导，在“挑战杯”等大赛中荣获国家级奖项 2 项。

（二）深化学科建设与科技创新改革

学科结构更加优化。出台《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学科建设管理办法》，重构了“两类三层”学科体系。以 4 个省级应用特色学科为引领，立项建设了 5 个校级一流学科和 3 个校

级一流培育学科，实现“三层”学科二级学院全覆盖。马克思主义理论等5个学科成功入选湖南省“十四五”应用特色学科，较“十三五”增加1个。**核心竞争力明显提升。**4个专业入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。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共达到7个。首届50名联合培养研究生顺利入学，首个省级博士后创新创业基地挂牌成立。立项国家级项目13项，其中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2项。获16项湖南省自然科学奖、社会科学成果奖、教学成果奖，其中，省级教学成果奖特等奖2项、一等奖7项，获奖数量和档次居同类高校前列。**社会服务和开放办学取得新进展。**获批教育部师范教育协同提质计划重点支持院校，启动与湖南师范大学、福建师范大学、闽南师范大学的深度合作。狠抓产教融合，立项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23项，签订横向项目186项，累计获得科研经费2869.15万元，同比增长244%。多方拓展资源，争取校友捐赠和社会捐赠资金累计2212万元，进一步深化了与马云公益基金会等社会组织合作。持续扩大附属小学品牌影响力，推进湘江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合作办学。

（三）深化人事管理改革

构建“引、育、留、用”的高层次人才培养机制，建设“专家化”的师资队伍。按照“靶向引强、存量提能、短板补齐”的思路，全年引进全职博士46人，柔性引进博士33人。实施人才“双百互通”工程，25名优秀博士赴企业挂职锻炼。2人分别被评为湖南省优秀教师和优秀教育工作者，推出“一师先生”优秀群体，出台了“润之人才计划”，75

名优秀人才入选该计划。**深化职称评审改革**。修订了《湖南第一师范学院高校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工作实施办法》。晋升二级岗位 3 人，高校教师系列晋升教授 6 人、副教授 15 人，社科系列晋升副研究员 1 人。**深化岗位聘用改革**。按照“按需设岗、按岗聘用、以岗定薪、岗变薪变”的原则，继续推进岗位动态管理，完成了第二批次 21 位专任教师的转岗分流工作。明确岗位职责，1092 位教师签订岗位聘用协议书。

（四）深化精细管理改革

推行基本建设合理低价法。采用直接费加税金下浮后作为招标控制价，一年来节省项目建设资金约 5000 万元。优化资产配置与管理。精打细算采购物资，采购项目节约 1819.52 万元，节约率为 7.21%。充分盘活现有资产，调剂留用资产 2404.51 万元。加强财务管理和审计监督。坚持优先“三保”（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重点）支出，实现了少花钱、多办事，集中财力办大事。做细做实审计监督，审减金额 1436.26 万元，审减率为 16.19%，比上年增加近 10%。全力强化后勤保障。抓实食品安全监督管理，学校食堂实现“零”事故，一食堂被推荐为省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单位。厉行勤俭节约，强化设施维修，积极开展节水节电节粮活动，推进节约型校园建设。

（五）深化治理体系改革

修订《湖南第一师范学院章程》，将办学新理念融入办学治校各环节、全过程，并规范化、制度化。按照省编办要

求，完成内设机构的备案及调整工作，共设置内设机构 40 个，内部治理结构进一步优化。出台了目标管理考核办法，构建以提升核心指标为主要内容的目标管理体系，激发全员活力。出台中层干部年度考核办法，构建起纵横相比、分类分层、以工作业绩为导向、与部门目标管理相挂钩的考核机制，激发了干部干事创业活力。《两强引领，五维四性，地方本科师范学院评价综合改革》获省厅立项，学校入选湖南省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试点高校。

三、加强条件建设和民生改善，建设“幸福一师”

（一）财力建设与银校合作取得新突破

财力增收创历史新高。按照“适当扩大规模增一点、争抓项目多一点、服务社会挣一点”的思路，加强统筹与协同，拓宽经费渠道，增强造血功能。2022 年本年收入较 2021 年增长 1.06 亿元，收入增长率达 20.36%。银校合作有序推进。引入银校合作经费 4200 万元，推进了智慧财务系统、校友大数据系统等“智慧校园”项目建设，校园信息化管理水平得以提升。

（二）办学条件和校园环境显著改善

筹措资金 3.28 亿元，推进了东方红校区综合体育馆，学生公寓 17、18 号楼，教育强国项目（教学科研大楼、实验实训大楼）等重点项目建设。推进了三角地带用地整合、规划调整，完成黄花校区 127 亩土地置换工作。落实教师“一桌一椅一电脑”的工作“标配”。改造教室 80 余间，翻新球场 11 个，“白转黑”道路 4.83 万平方米，学生宿舍 17962

套组合家具全部更换，推动校园维修和提质改造项目 46 个。持续推进校园“美化、亮化、净化”，校容校貌发生显著变化。

（三）教职工福利待遇稳步提高

切实提高教职工待遇，2022 年基础性绩效普惠性人均新增 5000 元，适当提高年终目标管理考核绩效，在职职工年收入较前一年增加 9%。取消加班费、缺编费等，设立了专项奖励性绩效，用于聚焦综合改革，聚焦攻坚克难，适当向贡献大、难度高、任务重的部门和岗位倾斜，激发了干事创业的活力。持续开展“教师送温暖工程”，积极推进“教师健康工程”，推动校内教职工大病医疗互助基金实施办法落地。继续做好“教师关爱工程”，全面落实了职工集体福利慰问政策。用心用情做好离退休工作，按政策落实了离退休人员待遇，落实离退休教职工帮扶工作。

（四）平安校园建设持续推进

统筹疫情常态化防控，及时调整防控策略，打好主动仗，防控工作有力有效，没有发生涉疫重大舆情。筑牢校园安全屏障，实施校领导 24 小时常态化带班，深化“六进公寓”，确保了重要节点校园和谐稳定，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百日攻坚、消防安全百日攻坚等专项行动，实现安全管理全方位、广覆盖，学校被评为湖南省平安建设示范校立项单位。

四、压实“两个责任”，提高党建质量

（一）加强政治建设，抓好班子队伍

坚持“一个根本”。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。党

委认真履行管党治党、办学治校主体责任，履行把方向、管大局、作决策、抓班子、带队伍、保落实的领导职责；健全完善书记校长定期沟通机制、书记碰头会充分酝酿机制、领导小组专题调研机制和“三重一大”民主决策机制，提高议事决策质量和效率，推动“党委领导、校长负责、教授治学、民主管理”的现代大学治理格局形成。**建强“两级班子”**。着力建设“讲政治、敢担当、有活力、守规矩”的校领导班子。校领导班子带头严格要求，自觉践行“八条公开承诺”，全面履职，带头带动，班子坚强有力。2021年班子年度考核总体评价优秀率较往年提高15个百分点，达95%，居省属本科高校前列。着力打造“善于学习、敢于担当、公道公心、乐于奉献”的中层干部队伍。推进干部队伍专业化、年轻化，构建多岗锻炼、双向交流、能上能下的选人用人机制。提拔处级干部14人，交流处级干部26人，4名年龄偏大的同志主动退出处级岗位。处级干部队伍平均年龄下降近3岁，博士占比提升至37.6%，高级职称者占比提升至85.3%，学校选人用人工作好评率较往年提高了17个百分点，达93%。**抓牢“三项权力”**。抓牢意识形态领导权。修订《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》，党委专题分析研判意识形态工作3次，每月召开1次学生意识形态研判会，构建党委统一领导，各方协同负责的机制。抓牢意识形态管理权。严把课堂政治关和质量关，实行报告会、论坛、讲座等“一会一报”制，全年没有发生重大舆情事件。抓牢意识形态话语权。大力宣传“一师先生”优秀群体典型事迹。校友李柏霖、郭

晓芳入选 2022 湖南省十大教育人物。人民网、新华社、中央电视台、中国教育报、湖南日报等主流媒体对我校的正面新闻报道达 70 多次。

（二）深化“三聚焦、三抓实”，夯实基层基础

树立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。推进党建联席会议制度落实，顺利完成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，实现党的基层组织设置等“五个百分百”，夯实了基层组织基础。**持续推动“三聚焦 三抓实”党建引领工程。**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在核心指标建设、疫情防控等攻坚克难前线充分彰显。出台《关于加强和改进机关党的建设工作的实施办法》，切实推动机关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，推进了机关党建规范化引领“三型”机关建设。获评全省高校党建工作“标杆院系”1 个、“样板支部”1 个、“双带头人标兵”2 名、“党务工作示范岗”1 名、“青年教工党员示范岗”1 名。**加强乡村振兴驻村帮扶工作。**支持驻点村发展特色产业，学校驻村帮扶工作队获评全省“好”等次，3 名队员均评为优秀。**加强统战和民族工作。**成立了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，扎实做好民主党派工作。加强西藏班学生教育培养，学校入选全省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。

（三）严肃纪律规矩，建设清廉校园

坚持高标准。自觉践行《班子成员“守纪律、讲规矩”八条公开承诺》，落实《机关作风建设六条要求》，干部作风明显改善。**建立严制度。**扎紧织密“制度笼子”，一体推进不敢腐、不能腐、不想腐体制机制。项目建设实行源头管

理、全过程管理，建立人人可以参与竞争、任何人不能暗箱操作的公平竞争机制。**强化实监督**。坚持廉政把关从严，严肃执纪问责。督促各级部门落实新办学理念重点工作 31 项，对 4 人给予了诫勉谈话，发出纪检监察建议书 1 份。**廉洁修身**。班子成员坚持廉洁用权、廉洁齐家，不以权谋私，不插手学校基建维修、物资设备等项目的招投标与采购工作，没有发现违纪违规问题。

2023 年，学校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继续弘扬伟大建党精神，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进一步强化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，在建设“红色一师、品质一师、活力一师、幸福一师”新征程上奋力进取、开拓创新，争取新的更大的成绩！

中共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委员会

湖南第一师范学院

2022 年 12 月 31 日

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印发
